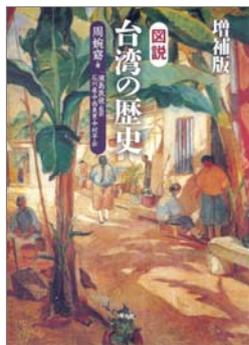


研究成果

師生編著新書簡介



《圖說台灣の歴史 (增補版)》

周婉窈 著，濱島敦俊 監譯，石川豪、中西美貴 譯

東京：平凡社，2013年2月，229頁，ISBN: 9784582411065

本書係作者《臺灣歷史圖說》日文版《圖說台灣の歴史》的增補版。在初版的基礎上，增加二章，即〈知識人の反殖民地運動〉與〈台湾人の芸術世界〉，是作者2009年中文版《臺灣歷史圖說（增訂本）》的日文全譯本。

本書封面採用廖繼春的油畫《芭蕉之庭》(1928)，封底小圖為廖修平的作品《無語（一）*Speechless*》(2009)，呼應新增篇章和部分內文。

本書於2010年榮列東亞出版人會議選出的「東亞人文書一百本」；日文版為日本多所大學採用為歷史教學用書。

(作者為臺大歷史系教授)



《義大利文藝復興時代的文化：一本嘗試之作》(修訂二版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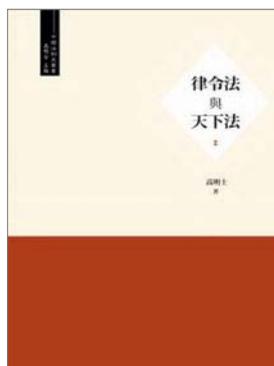
Jacob Burckhardt 著，花亦芬 譯注

臺北：聯經出版公司，2013年2月，692頁，ISBN: 9789570830934

《義大利文藝復興時代的文化》是歐洲文藝復興研究的奠基之作，也是開啟現代文化史研究寬闊視野重要的史學名著。雖然本書出版至今已近150年，仍是進入歐洲文化史與文藝復興史堂奧最經典的鉅作。布氏從人之所以為人的角度，以及亂世中人性欲求氾濫的真實面，重新思考「權力」、「文化」與「信仰行為」的本質，鮮明地點出義大利文藝復興文化不是政治黃金時代的產物，而是在無止盡政治動盪裡，由具有高度創造力的文化菁英，與深切了解文化藝術重要性的有識之士合作打造出來的文化高峰。過去華文世界雖已有本書譯本，但都是從其他外文轉譯而來，本譯注是第一本從原文(德文)翻譯過來的中譯本，不僅譯文流暢，對原書文意掌握相當精確，譯注者也付出許多心力注解說明，幫助讀者更容易掌握布氏思想的精髓。譯注者所寫的導讀〈寫給故鄉的書〉，文筆、內容均引人入勝，又深具學術價值，特別值得推薦。

(譯注者為臺大歷史系教授)





律令法與天下法

高明士 著

臺北：五南出版公司，2012年5月，419頁，ISBN: 9789571166209

戰國秦漢以來到隋唐的法制發展，總的說來，對內實施律令法，對外實施「天下法」；律令法是用來約束每一個人的行為，天下法則是在漢以後逐漸建立以「禮」作為立法基礎，到隋唐而完備，可說是先秦以來儒教初次在禮律方面最具體的實踐。

這樣的歷史意義，在於以禮、律（法）作為建立秩序的兩大要素，而律（法）是禮的外在表現。「天下法」最能具體落實的地區，是歷史上所謂的「東亞世界」；其法制上的共通特質，或稱「中華法系」，或稱「東亞法文化圈」。安史之亂前後是政治法制化成敗的分水嶺，令典重要性逐漸後退，律與令二大法制的運作系統成為形式化，宋以後政治逐漸獨裁化。律典雖至明清猶見遵行，令典至明初則罷廢。宋以後千年間的歷史發展，的確與唐以前的中古時期大不同了。

本書主要在論述變革前的法制發展，希望能拋磚引玉，讓法制史研究的風氣更加蓬勃。

（作者為臺大歷史系名譽教授）



王國維年譜（增訂版）

王德毅 著

臺北：蘭臺出版社，2013年1月，524頁，ISBN: 978986623142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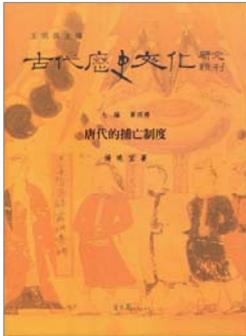
王國維（1877~1927），字靜安（或庵），晚號觀堂。甲骨四堂之一，浙江嘉興海寧人。是我國現代史學研究的奠基者，與梁啟超、陳寅恪、趙元任三位先生並稱清華國學研究院四大導師。

王氏國學根柢深厚，熟稔英、日文，治學秉持「不屈舊以就新，亦不絕新以從舊」的態度，在文學、美學、小學、史學、金石學、考古學、甲骨文等領域皆成就卓著。先生除了是用西方文學理論批評中國文學的第一人，其在甲骨和鐘鼎文字的考釋方面，更是發千載之覆，三千餘年難解之謎，先生一舉摧廓。其著述甚豐，範圍甚廣，後人編輯有全集多種。讀譜識人，知人論世。欲知先生者，不能不讀此書；欲知民初那大師輩出的時代，更不能不看此書。

（作者為臺大歷史系名譽教授）



研究成果



唐代的捕亡制度

楊曉宜 著

臺北：花木蘭出版社，2012年3月，164頁，ISBN: 9789862548141

本書透過律令及法律文獻，分析唐代的捕亡制度，所涉及的對象為緝捕者、逃亡者與犯罪者，並透過各項史料的分析，討論兩者之間身分的界定與法律問題，探究捕亡制度與社會秩序的聯繫性與影響。從基層行政組織的角度觀察，可發現唐代中央與地方的連結關係，更可看出逃亡現象對於國家政權穩定性的影響，逃亡現象是社會秩序的指標，反映了中央政權與地方官府的運作狀態，以及為政者的治國策略。捕亡制度雖只是基層的行政制度之一，卻是中央維護全國社會秩序的治理體系。

本書分成四大面向。第一，捕亡制度的建立與組織，探討此制度的組織概況與工作執掌。第二，緝捕對象的探討，界定犯罪者與逃亡者的身分關係，以及國家政權運作的影響。第三，緝捕程序與法律規定，討論緝捕者在追捕過程中面臨的狀況，以及涉及的法律課題。第四，捕亡制度與社會秩序的關係，如罪人的處置、緝捕者的角色、國家政權的影響等。

（作者為臺大歷史系博士生）



臺大歷史學報第 50 期

《臺大歷史學報》編輯委員會主編，2012年12月，285頁

方震華 才兼文武的追求——唐代後期士人的軍事參與

邱仲麟 陰氣鬱積——明代宮人的採選與放出

沈玉慧 乾隆二十五～二十六年朝鮮使節與安南、南掌、琉球三國人員於北京之交流

王遠義 惑在哪裡——新解胡適與李大釗「問題與主義」的論辯及其歷史意義

鄭宗賢 評介王愛清，《秦漢鄉里控制研究》

